



READERS

# 读者<sup>®</sup>

合订本

2009.1—12 / 总第438—449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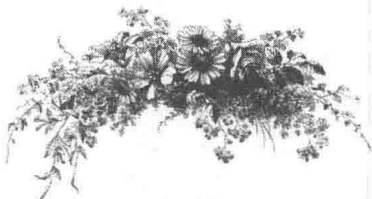
珍藏版

◎ 博采中外 ◎ 荟萃精华 ◎ 启迪思想 ◎ 开阔眼界 ◎



刊号: CN62-1118/Z ISSN 1005-1805

读者杂志社



# 卷首语

## 试卷

● 王国华

在暗夜，偶尔会梦到试卷，真真切切。

试卷对我意味着什么呢？也许意味着考试吧。

多神秘的试卷啊，在拿到手之前，你不知道上面有什么内容。

但你明白，一定有许多不可预知的东西等着你。

那是老师设置的一个个陷阱。你像穿越迷宫一样小心翼翼，高抬腿，轻迈步，在里面闪转腾挪。

即使你心细如发，即使你身经百战，也难免有中招的时候。你满头大汗，如临大敌。

其实那不过是老师和你开的善意的玩笑。

第二天，他会告诉你，昨天你在什么地方，进入了圈套，实际情况不是那样的，而是这样的。然后，他告诉你正确答案。

我盼着老师揭晓谜底。他总给我意外的惊喜：自认为对的，竟然错了；自己没有把握的，却蒙对了。

他根据你的表现，给你打一个分数。

这个分数，你完全可以不在乎。

所以，每次交上试卷以后，我都满心期待着老师的讲解。他们的讲解常常让我豁然开朗，如醍醐灌顶一般。

老师是整个过程的设计者。我们懵懵

懂懂地跟着他，亦步亦趋。

我对得起试卷，因为我从不抄袭别人的答案。抄袭对我没有意义，我需要靠自己的理解得出答案。

为什么会梦见试卷呢？也许因为我天天都在考试。

生活中的每一个问题，对我来说都是一次考试，但我没有盼头。

没有老师，也没有标准答案等着我。我只能一个人面对着那一张纸，咬着铅笔头，苦思冥想。

即使我交白卷，也没人管我；更不会有人对我大声咆哮，罚我重做一百遍。

谁管谁啊？每个人都面对着一张试卷，包括老师在内。他的那张卷子可能比我的这张还难，他可能比我还紧张呢！

我们自己领来卷子，摆在桌上，自己解答，最后自己给自己打分。

别人给你打59分，你可以给自己打100分；别人给他自己打了100分，你可以探头看看，撇撇嘴说，明明不及格嘛！

试卷和答案没有必然的联系，和分数也没有必然的联系。

答案与分数，都不再神秘，反而让你惶恐，让你无所适从。

试卷是例行的吃喝拉撒，它就那么轻轻松松地来了，摆在你的眼前，仿佛在说，你看着办吧。

（刘怡摘自《广州日报》2008年10月21日）



READERS

# 读者

中国标准刊号:

ISSN 1005-1805

CN 62-1118/Z

主管 甘肃省新闻出版局

主办 读者出版集团

社委会主任 汪晓军

社委会副主任 彭长城

社 长

常务副社长 康力平

总编辑 韩惠言

副社长 宁 恢

副总编辑 富康年 张笑阳

编辑出版 《读者》编辑部

主 编 富康年

副 主 编 侯润章 任 伟(美术)

责任编辑 潘 萍

编 辑 高茂林 贾 真

李秀娟 韩维善

美术编辑 台昀江

制 版 祁国宏

经营部主任 宁 恢

综合部主任 李剑冰

信息网络部主任 邱 仿

服务部主任 袁勤怀

总 机 (0931)8773352

传 真 (0931)8773353

发 行 (0931)8773039 王 燧

邮 购 (0931)8773350 白熠峰

通讯地址 (730030)甘肃省兰州市

中央广场邮局《读者》信箱

社址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520号

读者网 <http://www.duzhe.com>文字投稿 [duzhe@duzhe.cn](mailto:duzhe@duzhe.cn)美术投稿 [duzhe.ms@duzhe.cn](mailto:duzhe.ms@duzhe.cn)

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

发行 兰州市邮政局

亲情订阅热线 (0931)96655

广告经营许可证 甘工商广字  
6200004000088号

读者杂志社广告部

电话 (0931)8773309 杜孟琰

传真 (0931)8773029

出版日期 每月1日、15日

定 价 4.00元

## 2009年第1期(总438期)

### 文 苑

· 卷 首 语 · 试卷 王国华 1

· 文 苑 · 灵魂曝光 马克·吐温 4

诗二首 赫尔曼·黑塞 6

因为高贵,所以陡峭 宋琼芳 18

月在青草榻上 简 斌 43

秋日的灯盏 朱以撒 44

· 书林一叶 · 走近白求恩 王 伟 12

· 幽默小品 · 失败的生意 吴作望 37

· 原创精品 · 租赁者 鲍尔吉·原野 28

### 人 物

· 人 物 · 大师的痛与爱 李 晓 7

捞仔:弹着吉他在路上 庆 阿 46

· 名人轶事 · 文人的韵味 冯雁军 23

寅吃卯粮的川端康成 王述坤 56

### 社 会

· 杂谈随感 · 乞丐的哲学 孟 醒 9

从天堂看园艺 覃芳芳 39

爱情病症 安 宁 45

人生就像搓麻 刘 戈 48

中国人的笑 师永平 49

为什么毕业即失业 郎咸平 50

土地与庄稼的联想 阿 来 54

· 话 题 · 暴露狂年代 胡晴舫 40

· 社会之窗 · 日本食品添加剂之神的背叛 东仁 陈言 30

### 人 生

· 人 世 间 · 他总是笑 范春歌 8

我相信我会找到妹妹 王发财 42

乡路带我回家 申赋渔 52

· 人生之旅 · 撞好最后一天钟 吴若权 33

合戴的钻石项链 雪莱尔·贾维斯 61

窗外有蓝天 刘 塘 62

· 婚姻家庭 · 红色牙刷 刘庭芝 19

海棠无香 二月麦苗 20

爱不苟且 程 醉 25

· 青年一代 · 笨拙的梦想 羽 毛 10

年轻时应该去远方 肖复兴 11



首届  
国家期刊奖



第二届百种全国  
重点社科期刊



《读者》  
读者最喜爱的杂志

## ·心 声·

作为《读者》的忠实读者，回想起当初之所以在众多的杂志中，认定了订阅《读者》，一半是因为自己喜欢杂志里丰富多彩的内容，另一半却是为了女儿。

女儿七岁时参加兴趣班，迷上了电子琴。一次，我应同事之托，在下班途中顺便帮其买了最新一期的《读者》。回到家中，我随手翻了翻，没想到被书中的文章吸引。当我不自觉地沉浸于其中时，女儿淘气地把书抢去，乱翻一通，在歌曲那页停住了。让我吃惊的是，她说：“妈妈，把这本书送给我好不好？我要弹出比其他小朋友好听的歌曲。”好一会儿我才回过神来，看来女儿对杂志中的歌谱很感兴趣。

于是，每月两期的杂志，给了女儿很大的鼓励与动力。每次她都自觉地把当期《读者》上的那首歌学会。正因为有了这种坚持，女儿常常得到老师的表扬。几年下来，我与女儿之间的默契也令生活更加温馨。

而我，最该庆幸的是，三年前，因为帮了同事一个忙从而认识了《读者》。

广东读者/董剑飞

###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

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赵近元  
(0931)8822550

本刊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杂志社经营部联系：(0931)8773039

《读者》(大字版)、《读者》(乡土人文版)、《读者欣赏》、《读者》(原创版)、《读者》(海外版)、《读者》(盲文版)、《读者》(维文版)定期出版

## 一月上 目录

### 人 生

- 校园内外 · 青葱岁月里的绿围巾 周衍辉 16
- 绘在玻璃窗上的墨绿色天空 李梦芳 17

- 两代之间 · 小张和小尹的留言条儿 张晓玲 26

### 生 活

- 心理人生 · 匀一点时间给快乐 枫丹白露 51
- 人生的追问 乔治·斯托克 57

- 经营之道 · 经营之神的遗产 王志仁 36

- 品 位 · 碧螺春梦 黄苗子 14

### 天 下

- 在 海 外 · 送手套真难 妹尾河童 38
- 不再让你吃生鸡蛋 孙君飞 63

- 风 情 录 · 巴黎的街道 周 明 15

- 知 识 · 人体器官衰老时间 阿 碧 58
- 红酒的“肉体”与“灵魂” 汤马士 60

### 文 明

- 历史一页 · 时常会想念那些抗日名将 Chinese 22

- 文化茶座 · 棋形 张 炜 24

### 点 滴

- 言 论 · 言论 32

- 漫画与幽默 · 漫画与幽默 34

- 意 林 · 钱水说 王跃文 29
- 抉择 侯建忠 29
- 苹果树 郭丽姝 29
- 一颗枣核支撑大坛 艾尼斯·曼苏尔 55

- 点 滴 · 旧时光是个美人 张悦然 21
- 所有的雨都会停的 木 子 27
- 问佛 仓央嘉措 47

### 互 动

- 编读往来 · 今晚,我们因《读者》而相聚 64

### 美 术

- 封 面 · 圣诞夜(摄影)

- 美术插页 · 第三十二届国际藏书票双年展  
名家邀请展作品欣赏 前插4、中插4、5

- 歌 曲 · 好久不见 词:施 立 曲:陈小霞



● [美] 马克·吐温

## 灵魂曝光

在美国西部有一座叫赫德莱堡的小镇。这个镇上的人向来以诚实著称于世。这个名声保持了三代之久，镇上的每一个人都以此自豪，他们把这种荣誉看得比什么都宝贵。

镇上有位德高望重的理查兹先生。这天他有事出门，理查兹太太一人待在家里。忽然，有一个长得很高大的陌生人，背着一个大口袋进来，很客气地对理查兹太太说：“您好，太太。我是一个过路的外乡人，到赫德莱堡是想了却我多年以来的一桩心愿。”说着，陌生人把袋子放在地上，“请您把它藏好，不要让

其他人知道。现在我该上路了，也许以后您再也见不到我了，不过没关系，袋子上系着一张字条，一切都在上面写着。”说完，陌生人退出屋子走了。

理查兹太太感到很奇怪，见那个袋子上果然系着一张字条，忙解下来看，上面写着：

我以前是一个赌徒，有一次我赌输了钱走投无路，在途经贵镇时，有位好心人救了我，他给了我二十块钱。后来我靠那二十块钱在赌场里发了大财。现在我一心想报答那个曾经给了我钱的人，可我不知道他是谁。我只记得他对我说过的一句话，我相信

他也一定记得那句话。眼下我麻烦您用公开登报的方式帮我寻找，谁要是说得出那句话的内容，谁就是我的恩人，袋里的金币就归他所有。我把那句话写在袋子里的一个密封的信封里，一个月以后的星期五，请贵镇的柏杰士牧师在镇公所进行公开验证。

理查兹太太看完字条，心怦怦直跳。金币，整整一袋金币，她和丈夫做梦也没见到过这么多钱！可谁是那个恩人呢？她想如果是自己的丈夫该有多好。她忙将袋子藏好，一心盼着丈夫快点回家。

当天夜里，理查兹先生一回到家，太太忙将发生的事告诉了他。理查兹听了大为惊疑。当他亲眼看到那些金灿灿的金币时，他相信了，他兴奋地摸着那些金币，嘴里喃喃自语：“差不多要值四万块！”

忽然，他脑子里闪过一个念头：把字条和袋里的信封烧掉，到时候如果陌生人来追问的话，我们就说没这回事。但这个坏念头只在他脑子里一闪而过，最终他还是决定去找本镇报馆的主编兼发行人柯克斯。

这一夜，理查兹夫妇在床上翻来覆去不能入睡，他们绞尽脑汁地想：到底是谁给了那外乡人二十块钱呢？想来想去，在这个镇上，只有固德逊才可能做这样的事，但固德逊早就死了。一想到固德逊已死，理查兹太太不由埋怨起丈夫来，她说他不该这样性急，把事情告诉柯克斯。老两口说到这儿，立刻翻身下床，解开那袋子。望着价值四万块的金币，理查兹先生心动了，决定马上再去找柯克斯，让他别发那消息。

再说柯克斯回到家，把这件事告诉了妻子。他们也认为只有已故的固德逊会把钱给一个不相识的外乡人。想到这儿，夫妇俩沉默了。过了好一会儿，他妻子





轻声说：“这件事除了理查兹夫妇和我们，就……就再没有别人知道了吧？”丈夫先是微微一怔，接着神情紧张地看了看妻子，会意地点了点头，随即披衣下床，急匆匆向报馆跑去。

他跑到报馆门口，正好碰上了匆匆赶来的理查兹。柯克斯轻声问道：“除了我们，再没别人知道这桩事吗？”理查兹也轻声回答：“谁也不知道。我敢保证。”“那还来得及——”两人走进报馆，找到发邮件的伙计。谁知那伙计为赶今天的早班车，已提前把报纸寄出了。柯克斯和理查兹大失所望，垂头丧气地各自回家了。

第二天，报纸上市了，整个美国都轰动了，人们都在议论这件事，都在急切地等待着事态的发展：人们要看看，那袋金币究竟归谁所有。许多记者也闻讯前来采访，一时间，赫德莱堡这个小镇的名字举世皆知。镇上十九位头面人物更是笑逐颜开，奔走相告。他们为镇里出了理查兹这么个诚实的人而感到自豪。

然而三个星期过去了，镇上没有人出来申请领取这袋金币，理查兹更加肯定那个人就是固德逊了。这天，理查兹夫妇正闷坐在家唉声叹气，邮递员给他们送来一封信。他们懒洋洋地拆开一看，顿时高兴得高声叫了起来：“天哪，我们要发财啦！”只见信上写着：

我是一个外国人，与您素不相识。我在报上看到了那条消息，而我是唯一知道这个秘密的人。让我来告诉您，那个给钱的人是固德逊。那天我和他一同在路上走，碰到那个倒霉的外乡人，固德逊给了他二十块钱，还对他说了句话。记着，那句话是：“你不是一个坏人，快去悔过自新吧。”也许您奇怪我为什么要告诉您这个秘密，因为固德逊曾经向我提起，说您帮过他一个大忙，他一直想回报您。现在

他既然死了，那么这笔原属于他的钱应该归您。

理查兹夫妇把这封信看了一遍又一遍，尽管他们谁也想不起来如何帮助过固德逊，但还是兴奋地紧紧拥抱在一起。

但是，可怜的理查兹夫妇万万没有想到，就在他们收到这封信的同一天，镇上其他十八位头面人物也收到了同样的信。信的内容相同，笔迹也一样，只是信封上收信人的名字不同而已。

星期五终于到了。这天，镇公所装扮一新，一大早，镇公所的大厅里、过道上都坐满了人。一些头面人物被邀请坐在主席台上，台下坐着从四面八方来的记者。

柏杰士牧师走上讲台，他先讲了一通赫德莱堡的光荣历史，又讲了一通诚实的可贵，然后他宣布进行公开验证。这时全场鸦雀无声，人们瞪大了眼睛。只见柏杰士打开装满金币的袋子，从那封死的信封中取出信纸，高声朗读者：“那句话是：‘你不是一个坏人，快去悔过自新吧。’”接着，柏杰士牧师从衣服口袋里拿出一封信。他举起这封信说：“我们马上就能知道真相了。这是毕尔逊先生给我的信，现在让我们看看他写了什么。”柏杰士拆开信封，拿出信，高声朗读起来：“我对那位遭难的外乡人说的那句话是：‘你不是一个坏人，快去悔过自新吧。’”

“哗——”全场一阵轰动，人们都用羡慕的眼神看着毕尔逊。大家想柏杰士应该宣布这袋金币归毕尔逊所有了，因此大家全都向前拥，想亲眼看看这一伟大的场面。

不料柏杰士牧师并没有马上宣布，他对大家说：“我现在还不能宣布，因为我口袋中还有十几封信没有念呢。”此话一出，大家被弄糊涂了：“什么，还有十几封？”于是一个劲地叫着：“快念，快念。”

柏杰士便一封一封地念起来，每封信都写着：“你不是一个坏人，快去悔过自新吧。”这些信的签名有银行家宾克顿、报馆主编柯克斯、造币厂老板哈克尼斯等，都是镇上赫赫有名的头面人物。人们终于明白，原来这是一场贪财的闹剧。会场里沸腾了，每当柏杰士念一封信，大伙就一起哄笑，这种哄笑在那些签过名的头面人物听来，简直比叫他们去死还难受。这时，可忙坏了台下的记者们，他们不停地写着，准备把这个特大新闻公之于众。

坐在场子里的理查兹紧张极了，眼看柏杰士已经念了十八封信，不由得想：“上帝呀，下一封该轮到我了！”他见柏杰士正伸手向衣袋里掏去，不禁害怕地闭上了眼睛。

可是，柏杰士在口袋里摸了半天，突然对大伙说：“对不起，没有信了。”理查兹夫妇听到这句话简直比听到福音还要激动：“上帝保佑，柏杰士把我们给他的信弄丢啦！”夫妇俩惊喜得连身子都发软了。

这时台下有一个人站起来说：“我觉得这笔钱应该属于全镇最诚实廉洁、唯一没有受到那袋金币诱惑的人——理查兹先生。”他的话音刚落，场下响起一片掌声，这掌声使理查兹夫妇羞得几乎无地自容。

柏杰士从钱袋里捧出一把金币看了看，突然他的脸色变了，忙低下头去仔细察看，还拿了一块金币放在嘴里咬了一下，然后抬起头对大家说：“上帝，这究竟是什么金币，全是镀金的铅饼！”全场一下子又变得鸦雀无声了，接着就有人咒骂：“该死的外乡人，该死的赌徒，他是在欺骗我们，耍弄我们！”会场混乱起来。“安静，安静。”柏杰士忙用小槌敲打桌面，“钱袋底下还有一张纸，让我们来看看上面写了什么。”说着，他双手展开字条，

## 回首青春岁月

我的青春岁月是一座花园  
草上清泉溅迸  
老树蓊郁的浓荫  
常在轻狂梦想炽燃之际使  
我冷静

焦渴地踏上热望已久的旅  
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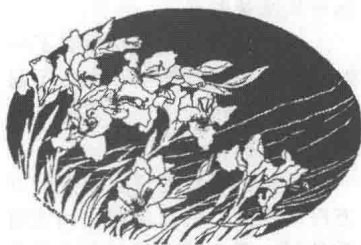
我将青春岁月的园门深锁  
回首但见玫瑰探出墙垣  
揶揄我浪迹天涯的念头

渐行渐远我依稀听到  
清冷的故园里枝梢簌簌作  
响

我当需用心深入谛听  
那声音比当年更为甜美，  
令人神往

## 花的一生

被绿萼团团围住，稚子般  
的蓓蕾



## 诗二首

●〔德〕赫尔曼·黑塞

○陈明哲 译

羞于见人，更怯于窥探世界

直到感受了阳光的接纳  
才展颜迎向夏日奇幻的蔚  
蓝

煦日、轻风与蝴蝶都来殷  
勤讨好  
它以第一抹微笑，向生命

舒开了

忐忑的心，学习如何把握  
好梦相随的短短一生

此刻它灿然盛放，娇艳似  
火

鼓胀的花药上金粉盈溢  
它在燠热的正午结交艳阳  
向晚则枕着叶片颓然入睡

那花瓣多像成熟女人的红  
唇

嘴角荡漾着世故的风情  
只是笑逐颜开之际，花心  
深处不免透露了

饱饕的丰腴和迟暮的酸楚

于今花容枯槁  
垂挂在梗上的残瓣  
苍白如幽灵

死之奥秘笼罩着弥留的芳  
魂

（蒋 伟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  
《园圃之乐》一书）

大声念道：

赫德莱堡的公民们，其实根本没有什么外乡人，也没有什么二十块钱和金币。有一天我路过你们这里，受到了你们的侮辱，我发誓要报复你们，报复你们整个镇的人。后来，我发觉你们并不像传说中那么诚实，而是到处隐藏着虚伪和欺诈，因此，我故意设了这个圈套，目的是让你们镇里最有名望的人出丑，让这个所谓诚实的镇在全国出丑。

柏杰士读到这里，不由得低下了头，说：“他赢了，他的那袋假金币把我们全镇的人都打败了！”

“不，有一个人他没有打败，那就是理查兹先生。”

说话的人话音刚落，赫德莱堡的人突然像被注射了一针强心剂，一起高叫起来：“理查兹万岁，万岁理查兹！”他们为镇上

还有这么一位不受金币诱惑的公民而自豪。人们拥过来，把理查兹先生扛到了肩上。

柏杰士也从沉重的打击中清醒过来，说道：“对，我们应该为理查兹先生庆功。我建议，我们立即当众拍卖这袋假金币，把拍卖所得的钱全部赠送给理查兹先生！”他的建议立刻得到大家的赞同。拍卖由一块钱起价，十二块，二十块，一百块，最后这袋假金币由造币厂老板哈克尼斯以四万块买去。

理查兹夫妇做梦也没想到，这袋不值几个钱的铅饼竟能卖到四万块，而且这钱还是归他们所有。散会后，人们唱着歌，把理查兹夫妇送到家中，当然还有那张四万块的现金支票。

理查兹夫妇得到这笔钱后，反而睡不好觉，吃不好饭。这天，柏杰士托人送来一封信。理

查兹赶忙关上房门，拆开信来看：

那天我是存心教你，你的信我并没有丢失。我之所以这么做，是为了报答你曾经挽救过我的名誉。我是一个知恩必报的人。

理查兹看完这封信，顿觉天旋地转。他想，完了，自己的把柄落在了柏杰士的手里。他不是说“我是一个知恩必报的人”吗？这很明显是在暗示我要报答他。天哪，这该死的钱，该死的诱惑！

从此，理查兹夫妇时刻经受着悔恨和怕事情败露的双重折磨，不久就患重病去世了。赫德莱堡的人不禁叹息：“唉，可怜的理查兹夫妇没有福气啊，他们可是我们镇最诚实的人啊！”

（杨 森摘自上海文艺出版社《名作故事》一书，李晓林图）

85岁的谢晋在故乡上虞的睡梦中悄然辞世。此时上海的家中，儿子阿四还在梦中，他依然在盼望着父亲的归来。

那天出门，父亲还搂住阿四和他约定，回来后好好陪他游玩。阿四一直站在阳台上目送着父亲离去，却没能送父亲最后一程。

父亲的最后离去，没有让儿子受到一点惊吓。父亲冥冥中似乎明白，不能让阿四受到惊吓。

这位影响了几代人的大师级电影导演，有四个孩子。不幸的是，除了大儿子谢衍，其余三个都有不同程度的智障，这成为一个父亲心中最深的痛。阿四，是谢晋最小的儿子。在几十年的相濡以沫中，谢晋已把心中最柔软的角色给了阿四。当阿三离世后，做导演的大儿子谢衍在陪同父亲为阿三选墓地时，紧紧抱住如受到雷击一般的父亲说：“爸爸您放心，我一定把弟弟照顾好、安排好后再走。”谢晋一把搂住儿子，顿时老泪纵横。命运对谢晋竟是如此残酷，就在他离世的两个月前，大儿子谢衍先他而去。

谢晋最疼爱阿四。只要谢晋外出，阿四总要站在阳台上等父亲回家。阿四傻傻地靠在门前，倾听父亲回家上楼的脚步声。每当谢晋风尘仆仆地从外面回来，他一进门首先要拥抱的就是阿四。他让阿四站在自己面前，就那么怔怔地打量着阿四，脸颊是瘦了还是胖了，头发是长了还是短了，然后为他正正衣角。父子俩一同在书房玩玩具，一阵开心的大笑后，阿四便会摇摇晃晃地去为父亲拿酒瓶。

晚年的谢晋，几乎很少出家门，他要好好守着阿四。只要转眼不见了阿四，他就要大声呼喊。他明白，按照生命的自然规律，他应该走在阿四的前面。所以，他为阿四未来岁月里的一滴一滴都作了细微的安排，还在上



CFP供图

## 大师的痛与爱

● 李 晓

虞老家修建了一所房子留给他。

有一次，阿四在上海街头，突然不知道回家的方向。阿四失踪了。回到家中的谢晋，发出了狮子一般令人揪心的吼叫。

谢晋和亲友们一起，寻遍了整个大上海。谢晋还在上海的报纸上刊登了寻找阿四的启事。

阿四终于回来了。谢晋抱住儿子，从头到脚一遍一遍地抚摸。大师一生中在光影世界里拍出了那么多杰作，也没有哪次像这样，动情地搂住儿子，一次又一次抚摸。

谢晋说过，无论自己一生中怎样颠沛流离，怎样痛苦不堪，只要有亲人相守在一起，一切都会变得美好起来。

是什么支撑了谢晋在艺术生涯中的激情探索与不懈追求？有人说，是阿三，是阿四。一个父亲心中的疼痛，如何尽情释放与升腾？

在谢晋一生的电影作品中，他曾饱含深情地拍过一部反映智障人群的电影《启明星》。影片中，有一个智障孩子被发疯的人群扔到了垃圾桶中，据说，那是谢晋在非常岁月里受到冲击时，儿子阿四的真实遭遇。谢晋说，因为生命里有阿四，他对天下有残障的孩子，都有一份如父爱般的情怀。这份情怀，在谢晋的艺术生命里，如水蒸气凝聚成云朵一样，得到了极致的发挥。

谢晋心中堆积了太多太多的遗憾与疼痛，一层一层地叠垒，最终，凝聚成了琥珀——那一部部光与影世界里的珍品。在他的影片中，即使故事发生在漆黑的岁月里，人性的温暖之光也会在茫茫天宇像星辰一样闪烁。

一个父亲心中的痛与爱，谱写了电影史上最美丽的传奇。

（科 荷摘自《中国经济时报》  
2008年10月31日）



谢晋与谢衍合作拍摄《熊猫吉米》 新华社吴祖政 摄



# 他总是笑

● 范春歌



11年前我们这届校友聚会后还剩下些钱，托一位在银行工作的女同学保管。大家渐渐将这事淡忘了。保管钱的同学最近提出将这笔钱作个妥善处理，大家很快达成共识：分给生活困难的同

学。我提出的人选是我的高中同班范良忠。上学那会儿，范良忠全家都在国营菜市场工作，那年月凭票买东西，我们找到范良忠，一份票总能买到两份东西。

范良忠8岁时没了娘，是父兄将他带大的。他们一家人都长得壮硕，性格粗豪，待人热情。范良忠个子不高，表情憨厚，反应稍有些迟钝，据说是小时候得过脑膜炎的缘故。他的成绩单上各科成绩都不佳，唯“劳动”这一栏总是优秀。每次教室做清洁，到农场学农，他的干劲最大。老师常感叹：“范良忠哪，你把这股劲用到学习上该多好！”他委屈地说：“在学习上使的劲最大了。”

高中毕业，范良忠子承父业进了菜市场，但没过几年，菜市场卖给了开发商，他失业了。有一年，我上街突遇大雨，慌乱中叫住一辆三轮车，蹬车人竟是范

良忠。我一时很有几分尴尬，他倒是挺兴奋，坚持让我坐上去。他说他娶了个乡下女子，还有个儿子；老婆也没工作，在家帮人熨衣服。交谈中他的两条壮腿将轮子蹬得飞快。到了家，我坚持付钱给他，他不肯要；我又请他到家里坐，他也不肯，说下雨天好揽客。趁他抬腿上车的时候，我将一张钞票塞进了他的口袋，转身就跑。他生气地踩着三轮车在雨里追，我躲在一个拐角处，心情复杂地看着他消失在雨幕中。

后来同学聚会，他没来。那天晚上大伙拥到一家歌厅喝茶，我出来打电话的时候竟看见了范良忠。他坐在三轮车上，眼巴巴

地在等客。我问他为何不来参加校友会，他“嘿嘿”笑道：“自己没混出个人样，不好意思向老师交代。”正说着来了乘客，他向我摆摆手，三轮车“吱吱呀呀”地消失在霓虹灯下。

后来，范良忠到报社来找过我一次，想让我给他找份工作，最好是当门卫，他说最近两年身体不行了，干不了体力活。我挺为难，如今保安都要二十岁左右的，像范良忠这样年近五十、身体又不好，哪家企业会收呢？我将难处如实说了，他“嘿嘿”地笑笑，临走向我要了本我写的书，说：“拿回去让我儿子学习学习。”

一晃两年，一天，我忽然接到范良忠的电话，他笑呵呵地说：“老同学，我得了癌症，活不长了，居委会说如果在报纸上呼吁一下，市民捐点钱，我的药费就不愁了。”我说：“你不会开玩笑吧，得了病还这么开心。”他老婆接过电话，也笑嘻嘻地说：“他是得了病，没那么严重，但医药费的确让我们伤神。”我找报社问了问，说是像这种情况只能靠社区帮他办医保解决，报纸呼吁市民捐款，通常要有个特别的新闻事件才奏效。我想了想，打算干脆自己带点钱去看看范良忠，表表心意。

结果，去看他的事竟被我忘到了九霄云外！

现在，我提议资助范良忠，大家一致同意了。

算来距他最后一次打电话给我也有一年时间了。我们几个同学一起乘车赶往当年的菜市场。印象中范良忠的家就在菜市场隔壁，黑乎乎的木板搭建的二层私房，他们兄弟几个结婚后也都住在这里。我们到了已变成大厦的菜市场，看见范良忠家仍在隔壁，虽然已变成三层水泥房，但简陋得像个仓库。

我不知他住在哪一层，便扯着嗓门叫他的名字。一个老太太



走过来，说：“喊什么，人早就不在了。”我问：“到哪儿去了？”老太太说：“死了！”

我们如遭雷击：“死了多久了？”

有个女人在楼上探出头说：“他今年大年初二走的，你们是谁？”

女人是范良忠的妻子。得知老同学来造访，她热情地将我们请上顶楼。六七平方米的房里，搁了一张单人床，一个方桌，两把椅子，就没地方站人了。问起范良忠最后的情况，女人平静地说：“他患直肠癌5年，因为钱少，断断续续地治，进出医院五六次，后来癌细胞扩散到全身，治疗费一天就是好几百，办了医保也不够用。实在没办法只有回家，但他就是不肯出院，紧紧地抓住病床的栏杆，几个人都掰不开他的手。同病房的6个病友见他这样都哭了。后来他又要给你打电话，我只好哄小孩一样哄他……”

范良忠最终死在了他的蜗居。

我泪流满面，那一刻，我是那样恨自己，竟如此冷漠地忽略了他最后的呼救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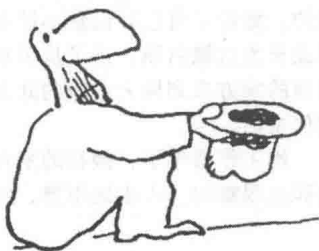
问起他的儿子，女人拿出一张照片，说今年考上了大学。女人笑着笑着就哭了起来，没有声音，眼泪成串成串地掉在地上。

大家拿出那份钱递给她，她收下后再三道谢。她说她同时做着三份家政，每个月收入一千来块，日子还过得去。待会儿她就要去雇主家做保洁。

回来的路上，我问同班同学邹永明：“你还记得范良忠的模样吗？”他说：“怎么不记得，他总是笑。”

范良忠留给我的也是一张憨厚的笑脸，我无法想象他拉住病床的栏杆不松手的样子。如今我不能不想，并永志难忘。

（彭杰摘自《当代青年·青春派》2008年11月上，杜凤宝图）



离我住处不远，有一条并不算热闹的小街。街口总是坐着一位白发苍苍的老乞丐，一张沟壑纵横的脸，像是水土流失极为严重的荒山。两年来，他每天都会在那里，顶着一头白发，雨天的时候也不打伞，只在身上披一个大的黑塑料袋，显然是从垃圾堆里捡来的。他很少说话，从不像其他乞丐那样低声下气地乞求，也从不用那双肮脏的手去拉路人的衣角，不给钱就不放你走。只是，他的眼神里有种渴望和乞求，让你看一眼就觉得辛酸，忍不住就想要去摸口袋。

口袋里没有零钱的时候，我总是绕道走，好像做了见不得人的事情，灰溜溜的。有时候走过去了，才突然觉得奇怪，我凭什么这样？但下次还是一样，不敢空着手从他身边过，不然感觉对不起他的等待。

老乞丐的面前总是摆着一个大号的铝盆，里面是零星的钱币。我注意到，那散乱的钢镚儿中间总是夹杂着一两张十元或五元的“大钞”，每天都是这样。我很奇怪，天天都有人这么慷慨地施舍吗？

慢慢地混熟了，我就问他。

● 孟 醒

## 乞丐的哲学

他说，那些整钞都是他自己放进去的。我吃惊地张大了嘴巴，问为什么。他说，你见别人这么大方，你还好意思小气吗？我问他，那你为什么不放五十、一百面值的呢？他说，看到别人给那么多，你若给少了好意思吗？给多了又舍不得，干脆就不给了。

我问，那你为啥从来不开张嘴向人要呢？你跟他们要，收入会多一点儿吧？他说，你硬要，他会觉得你在抢钱；你不要，他就不觉得你讨厌，下次兴许就能给一点。

我想想也对，又问他，为什么你总是坐在这里，不去别的热闹的地方转转？他说，你见过逮兔子的吗？满山都是兔子，那些背着枪到处跑的人从来都没有下网的人逮得多。我问为什么。他说，你跑的时候，兔子也在跑，你不一定撵得上；如果你坐在一个地方不动，那些乱跑的兔子总会撞到你的网上的。我开始有点佩服他了，又问他，那你为什么不去人最多的广场呢？他说，你钓过鱼吧？鱼最多的地方，钓鱼的人也最多。

阳光下，老乞丐浑浊的眼睛里，有一种洞察世事、看穿人心的平静和淡漠。

（吕德摘自《杂文月刊》2008年11月上）



前不久，单位举办了一次“迎国庆、展风采”的职工演讲比赛，我也去当听众。

一共20人参赛，每人演讲不超过5分钟，题目自拟。男选手们西装革履，女选手们小立领配A字裙，表情庄重，严阵以待。上得台来，个个都是口若悬河，手势丰富，不是歌颂改革开放30年的大好业绩，就是畅谈精彩的北京奥运，热情勾画着美好的人生蓝图……

第16个人上台了，是个肤色白净的女孩，穿着普通的套头毛衣，牛仔裤，还没开口，脸就红透了。她鞠了一躬，说：“各位老师好！同事好！我来自出版社的编辑部，还是小学三年级时参加过一次诗歌朗诵，普通话不过关，还请大家多原谅！”

不少人笑了，报以鼓励的掌声。

相比其他演讲者的镇定自若，她有些紧张，表情不太自然，耳朵根都羞红了。整个演讲过程中，她的双手都紧紧抓着桌沿，仔细看看，右手还在微微颤抖……他们部门能说会道的大有人在，为什么选送了有点害羞的她？

她的演讲主题也不是气势恢宏的。她讲了自己如何从小镇女孩成长为京城白领，讲了从风和日丽的南方来到风大干燥的北方如何生活。

她工作两年了，最初的岁月是孤独艰难的。人生地不熟，约

## 笨拙的梦想

●羽毛

稿也很难，常常吃闭门羹。头一个月，她毫无业绩。她说：“那天回家时，我十分沮丧，故意仰着头，怕眼泪掉下来。那一仰头，恰好看见铅灰色高楼背后的一角晚霞。多么美丽热烈的光

芒啊——从落魄的失意，到浪漫的诗意，有时，只需要仰起头生活。”

瞧，她仍有初涉人世的浪漫。那种微笑，浅浅拂过我的心房。刚参加工作时，我不是也如此乐观积极吗？

最后一段，女孩谈到自己的梦想时，稍微自然了些。

“我喜欢纪伯伦的一句话：生命的确是黑暗的，除非有了激励；一切的激励都是盲目的，除非有了知识；一切的知识都是徒然的，除非有了梦想……我的梦想，是成为京城一名出色的编辑，和一流作家为友，编辑一流的经典好书。我相信，只要有梦，就会走在通往幸福的路上。最后，谢谢大家！”

她的手依旧紧抓着桌子，她诚恳地再次鞠躬，然后，飞快地跑下了台。我的视线不由得跟着她，她低着头，脸红得像朵玫瑰花，用手捂着仍在怦怦跳的心脏——多么可爱的玫瑰岁月啊，即使害羞也能无所忌惮地畅谈梦想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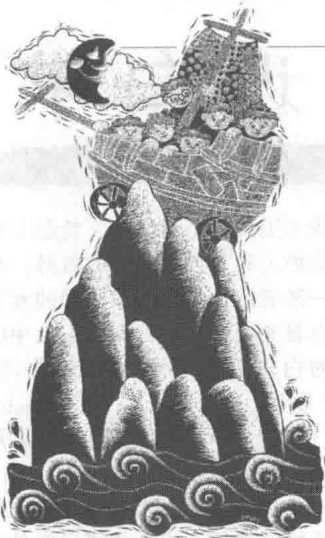
谁不曾做过梦呢？包括我，然而……最终大多数人只能成为世俗的平庸者。比赛完毕，当场宣布结果。一等奖归属于一位声情并茂的男生，不出大家所料。二等奖两名，居然有那名女孩——细想一下，也是众望所归，大家都在热烈鼓掌。

之后的环节，是大赛评委对获奖选手进行简短点评。其中一位评委是出版行业威名赫赫的人物，谈到这位女孩时他不由得笑了：“这位选手一上台就脸红，让人印象深刻。的确，她欠缺一些演讲姿态，在选手中显得有些紧张，甚至笨拙，但是她的眼神和言辞，充满丰沛真实的情感。”

这就是她的获奖理由？

评委又补充道：“今天，我们为这位有梦想的女孩颁奖，也是鼓励大家做梦，永远有梦。在





## 年轻时应该去远方

●肖复兴

亲，风餐露宿。漂泊是他的命运，也成就了他。

我也想起我自己，在比儿子还要小的年纪，驱车北上，跑到了北大荒，自然吃了不少的苦。北大荒的“大烟炮儿”一刮，就先给了我一个下马威，天寒地冻，路远心迷，仿佛已经到了天外，漂泊的心如同断线的风筝，不知会飘落到哪里。但是，它让我见识到了那么多痛苦与残酷的同时，也让我触摸到了那么多美好的乡情与故人，而这一切，不仅谱就了我青春的曲线，也成了我今天难忘的回忆。

没错，年轻时心不安分，不知天高地厚，想入非非，把远方想象得那样好，才敢于外出漂泊。而漂泊不是旅游，为

了多品尝一些人生的滋味，肯定是要付出代价的，绝不是如同冬天坐在暖烘烘的星巴克里啜饮咖啡。但是，也只有年轻时才有可能去漂泊。

青春，就应该像春天里的蒲公英，即使力气单薄，个头又小，还没有能力长出飞天的翅膀，也要借着风力飘向远方。哪怕是飘落在你所不知道的地方，也要去闯一闯这未开垦的处女地。这样，你才会知道，世界不再只是一扇好看的玻璃窗；你才会看见，眼前不再只是一面堵心的墙；你也才能够品味出，日子不再只是白日里没完没了的堵车、夜晚时没完没了的电视剧。

我想起泰戈尔在《新月集》里写过的诗句：“只要他肯把他的船借给我，我就给它安装一百只桨，扬起五个或六个或七个布帆来……我将在绝早的晨光里张帆航行。中午，你正在池塘里洗澡的时候，我们将在一个陌生的国王的国土上了。”那么，就把自己放逐一次吧，就借来别人的船张帆出发吧，就别到愚蠢的市场去，而先去漂泊远航吧。只有年轻时去远方漂泊，才会拥有这样充满泰戈尔童话般的经历和收益，那不仅是他书写在心灵中的诗句，也是你镌刻在生命里的年轮。

（颜 慧摘自《做人与处世》2008年第11期，图选自中国青年出版社《波隆娜插画年鉴（第二辑）》一书）

人的一辈子，如果真的有什么事情称得上无愧无悔的话，在我看来，那就是你的童年有游戏的欢乐，你的青春有漂泊的经历，你的老年有难忘的回忆。

寒假的时候，儿子从美国发来一封e-mail，告诉我他要利用这个假期，开车从他所在的北方出发到南方去，并画出了一共要穿越的11个州的路线图。出发后的第三天，他从奥斯汀打来电话，兴奋地对我说，这里有写过《最后一叶子》的作家欧·亨利的博物馆，而在昨天经过孟菲斯城时，他参谒了摇滚歌星猫王的故居。

我羡慕他，也支持他，年轻时就应该去远方漂泊。漂泊，会让他见识到他没有见到过的东西，让他的人生半径延展得更长。

我想起有一年初春的深夜，我独自一人在西柏林火车站等候换乘的火车。寂静的站台上只有寥落的几个候车的人，其中一个像是中国人。我走过去一问，果然是，他是来接人的。我们闲谈起来，我知道了他是从天津大学毕业到这里学电子的留学生。他说了这样的一句话，虽然已经过去十多年，我依然记忆犹新：“我刚到柏林的时候，兜里只剩下10美元。”就是怀揣着仅有的10美元，他也敢于出来闯荡。我猜想得到他为此所付出的代价：异国他乡，举目无

无法拥有从容优雅的姿态之前，这样真诚、老实的姿态也能打动你的裁判，甚至，今后能打动你自己的命运之神！”

这句话，如同一道闪电，划过我麻木低沉的心空。

工作6年，我已经陷入职业低谷：遭遇事业瓶颈，薪水一再

降低，激情和精力消退，懈怠和疲倦日甚……在同班同学位居高位、买高档车、出国旅游的时候，我仍然是一名小小的码字工，没有活得优雅的权利。

我奢谈梦想，徘徊在灰色地带。我也淡忘了真诚、老实的姿态，浮躁度日……

看一眼那玫瑰花般的女孩，竟有些什么重新在我心中流转鲜活。不应该像她一样吗？执著地向梦想高地出发，将失意变成诗意，哪怕姿态笨拙，也要精神优雅。

（王 芸摘自《知识窗》2008年第11期，张 弘图）



# 走近白求恩

●王 伟

对于许多中国人来说，诺尔曼·白求恩是位英雄。对于许多来自中国的移民或者留学生来说，能到白求恩故居去参观，是件十分有意义的事情；因为即使年青的一代并没有经历背诵“老三篇”的年代，但是他们的父辈，却是从那个年代走过来的。

那是一个青春躁动、一个需要英雄、一个只有一种精神选择的年代。

白求恩故居坐落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著名的旅游区姆斯柯卡。白求恩于1890年3月3日出生在格雷文赫斯特镇一座普通的民居。这里距多伦多约200公里，是安河著名的林业区，人口约2.6万人。

光临白求恩故居的大多是中国人，且多选择在秋季，因为秋天的姆斯柯卡，黄色的、红色的、绿色的树叶尽显华彩。无论泛舟湖上，还是走在林间小径，游人无不陶醉在秋天的韵味中。这是加拿大一年中最美丽的日子。

白求恩的父亲是一位牧师，母亲是虔诚的长老会信徒。在白求恩故居，我们看见一张极普通的儿童睡床，相信这就是白求恩睡过的小床。

孩提时的白求恩喜欢生物，追求科学探索，中学毕业后即考入多伦多大学。由于家庭经济困难，年轻的白求恩当过餐厅服务员、消防员、报社记者、

伐木工人、小学教师、轮船上的锅炉工和礼拜天学校的教师。在一张老照片前，一位年轻的女孩指着叉腰站在一群伐木工人中间的白求恩，对她的男朋友说：“你看，白求恩原来也是labor（劳工）……”话音刚落，大厅里顿时漾起温馨的笑声。

1923年，白求恩通过了非常严格的考试，成为英国皇家外科医学院的临床研究生。此时他遇见了比他小11岁的苏格兰姑娘弗朗西丝·坎贝尔·彭尼，从性格上看，白求恩与弗朗西丝两人的个性并不相容。白求恩性格豪爽，喜欢喝酒，参加各种形式的聚会，生活上不拘小节。更重要的

是，他追求冒险的精神。这些都是个性恬静、内向而羞怯的弗朗西丝所难以接受的。但是，爱情总是热烈而盲目的。在白求恩的眼里，弗朗西丝是他的感情所系，而且她成为他素描作品的主角。

1923年8月13日，弗朗西丝不顾家人的反对，与白求恩在英国伦敦举行了婚礼。婚后他们先后到巴黎、柏林、维也纳等欧洲著名城市游览，这是白求恩与弗朗西丝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。一年后，白求恩完成学业，他携弗朗西丝离开英国到美国底特律正式挂牌行医。由于当时医生奇缺，白求恩从早忙到晚，夜里还常常出急诊，自然冷落了弗朗西丝。

1926年夏天，白求恩不幸染上了肺结核，他们的婚姻关系因此而走到了断裂的边缘。据彭志良的《白求恩的婚姻》一文介绍，其时，白求恩将弗朗西丝叫到身边，他望着妻子焦急的面孔，十分内疚：“有一件事我们必须谈谈。我不知道医生对你说了些什么，不过我快要死了，而你才25岁，前面还有长长的路。我要你跟我离婚，走你自己的路。”年轻的弗朗西丝对此表示反对，她说：“不管我们中间发生了什么，现在我唯一的愿望就是跟你在一起。”而白求恩决意要离婚，他说：“这样没有什么意义。我决不再浪费你的生命。除非你同意跟我离婚，否则





我决不到疗养院去治疗。”

至今，我们无法探究白求恩当年迫使弗朗西丝与他离婚的真正原因。据白求恩故居所提供的短片介绍，此时的白求恩生活相当放荡，他酗酒、抽烟，晚上参加各种舞会，生活没有节制。这让我不由得想到“老三篇”中的白求恩。他甚至放弃了争取生存的斗争。在他的画作里，他预言他将会早逝。这些信息可以为我们勾画出一个真实的白求恩：作为一个普通的知识分子，此时他正陷入人生的低谷，他连生命都可以放弃，何况爱情呢！

白求恩与弗朗西丝终于离婚了。在特鲁多疗养院，他收到了法院寄来的离婚判决书，他与弗朗西丝的这段爱情故事画上了句号。此时他能做的，就是与疾病进行搏斗。当时他听到有一种“人工气胸”的方法有可能治好肺结核，这是一种把气打入病肺空洞的危险手术，在治疗上存在着相当的危险，但他立即要求医生给他做手术。富于冒险精神的白求恩，此番与死神赌了一把，结果他幸运地赢了，而且他因此掌握了用“人工气胸”治疗肺结核的技术，当时全世界懂得这种技术的专家只有13位。

1928年初，病愈后的白求恩回到了加拿大蒙特利尔，成为皇家维多利亚医院加拿大胸外科开拓者爱德华·阿奇博尔德医生的第一助手，其间他发明和改进了12种医疗手术器械，还发表了14篇有影响的学术论文，他的创见和学术成果得到业内同行的认可和尊敬。

随着身体的逐渐康复，白求恩对弗朗西丝的思念愈发强烈。他曾多次给弗朗西丝写信，倾吐自己无法抑制的思念。在白求恩的真诚的打动下，1929年秋，远居苏格兰的弗朗西丝再次回到白求恩的身边，他们在蒙特利尔复婚了。

1934年，白求恩接受了新的

职位，在魁北克省的圣心医院担任胸外科主任。此时他已是美洲胸外科医生协会的五人执委之一，这是白求恩在学术上鼎盛的时期。这个干工作有着一股子疯劲的男人，复婚后又回到了忽视弗朗西丝的故态，他们的婚姻再次走进死胡同。

据说有一天下午，弗朗西丝回家后，看见白求恩正盘腿坐在地板上专心致志地研究一个骷髅模型。当她强压着内心的不快打开冰箱准备做饭时，却看见白求恩从医院带回来准备作研究用的一条人的肠子，她被吓得大叫一声，积在心中的火气一下子爆发出来。

由于生活志趣不同，白求恩与弗朗西丝的这段婚姻终于在1933年3月再次画上句号，所不同的是，这次是弗朗西丝提出来的。

说句公道话，白求恩是个相当有情趣的人。他不但是医生，还是作家、画家，曾经在蒙特利尔开设了一个儿童绘画班。在中国期间，他还创作小说。他喜欢旅游。他是个懂得感情的人，对弗朗西丝有着很深、很具情调的爱，曾信誓旦旦地对弗朗西丝许诺：“我不能给你富贵荣华，但我一定不会让你这一生过得贫乏无味。”

什么是白求恩所认为的“不贫乏无味”呢？是冒险，是满世界跑，是为贫苦人争权利——这就是白求恩的性格，也是弗朗西丝无法理解和难以接受的。相信这才是他与弗朗西丝这段两起两落的情感最终落幕的根本原因。加上白求恩是个很主观武断、脾气也很大的人，譬如说，在中国，当他听到有人要“照顾”他，将他留在后方延安时，他曾气愤地将圈椅从窗户扔出屋外，这足以显示他性格的独特处。白求恩为了能到前线去做手术，甚至将自己化装成一个普通老百姓。他唯一忽略的是他的大鼻子和蓝眼睛，再怎么化装，他也无

法变成中国人。

白求恩来自草根阶层，他对平民百姓的医疗状况十分关注。在蒙特利尔，他领导着一个小组，专为穷人的孩子治病。20世纪30年代初，加拿大低收入阶层的生活相当艰难，面对饥饿和贫穷，白求恩提出由国家负起公共医疗责任，建立一个为公民服务的健康保障体系，这个设想应该就是今天加拿大的医疗体系。

1935年，白求恩因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到苏联访问，这使他有幸看到苏联全民医疗体系的成功，这也是他的梦想。他认为加拿大这样一个真正民主自由的国家，应该建立一个保障所有公民都能享受到必需的医疗服务的系统，也正是这个原因，他加入了加拿大共产党。

1936年，西班牙法西斯在德、意支持下进攻共和国政权，白求恩参加医疗队，前往马德里，他在那里建立了历史上第一个流动输血站。从西班牙回来后，他在加拿大各大城市演讲募捐，这时候他看到了斯诺写的《西行漫记》。中国爆发全民抗战的消息鼓舞了他，他向美国共产党募集了5000美元，购买了一批珍贵的医疗器具，于1938年1月到达中国。

白求恩逝世于1939年11月12日，之前他在摩天岭抗日前线为伤员做手术时，左手中指不幸受伤感染，到了11月10日，高烧达40℃的白求恩病情恶化。白求恩逝世时年仅49岁。他的“简历”与我们所熟知的有些出入。

在红色革命的年代，白求恩是全中国人民仅有的几个偶像之一，《纪念白求恩》被作为“老三篇”之一而成为人们天天诵读的范文。如今俱往矣，当我们历尽沧桑站在白求恩故居前，我们宁愿相信白求恩是人，而不是神。

（林峰摘自河南文艺出版社《被历史忽略的历史》一书，戴晓明图）



# 碧螺春梦

● 黄苗子



1978年前的一个春末，我和国画画家秦岭云、许麟卢几位游苏州，一天中午，宋文治兄约我们上洞庭东山。主人早已在一所旧庭院藤荫下的石桌上，准备好烧水的铜壶、青瓷茶具。天热微汗，看见有茶，心中想喝。但主人说东道西，始终没有倒茶待客之意。想自己动手，又觉得不好意思。朋友中有一位比我还急，正想自己去端铜壶，却受到主人的婉言阻止。又过了十分钟，主人才慢条斯理地提起铜壶，往几个茶盅里注水，却不是泡茶，而是把茶盅里里外外冲洗一下，然后取出锡制茶叶罐，每盅分放一撮茶叶，再用铜壶把水注在茶盅里。我想，如此名贵的茶，肯定可口。不想，主人却用盖子盖着茶盅，把泡茶的水都倾倒在石桌旁边的小水渠里，然后再泡第二次，逐一如此。我大惑不解而不敢问。茶盅送到座边，不等盅盖揭开，已有一股清芬的茶香扑鼻。文治兄介绍说，主人风雅好客，知道我们远道而来，特意准备了今年的碧螺春新茶款待。

碧螺春，提醒我这是苏州洞庭东山的名产。从清人笔记中，老早就读到关于碧螺春的种种传说。碧螺春在清初就享有盛名，

洞庭东、西山都产碧螺春茶，但茶农刚发现这个品种时，没有人知道是什么茶，只是发现在泡出来时，香味绝佳，他茶不可比拟，乡下人就给取了一个土名，叫“吓杀人香”。康熙南巡到苏州，巡抚宋犖进献此茶，宋犖是当时著名文人，所以就将“吓杀人香”改为“碧螺春”这个美丽的名字。（一说这是康熙帝取的名字）碧螺原是产茶的峰名，茶是碧螺峰石壁间的野茶。

在洞庭东山的幽雅庭院中，品着这“江南第一名茶”，觉得碧螺春的茶品确是不凡，醇而不浓，酽而不涩，回味隽永，水色澄碧，真有唇齿生芬之感。茶色碧绿清莹，令人想到五湖烟水的碧波。主人解释碧螺春沏泡的方法：水以初沸为上，铜壶里的水是新汲的井泉，没有到起泡沫时，即使冒汽也不能泡茶，所以刚才要大家等候。水沸之后，用沸水烫杯，让茶盅有热气，以先发茶香。因为碧螺春的茶叶带毛，要用沸水初泡，泡后毛从叶上分离，浮在水上，所以把第一泡的茶水倒去。第二泡才是可口的碧螺春，但最好的茶还不是第二次泡的。待第三次泡，茶的香味才充分发挥出来。采碧螺春，一般是“一旗一枪”（即一芽一

叶，叶又称“雀舌”）。制作时杀青、揉捻、干燥三个过程连续操作，这样就发挥了碧螺春“一嫩（芽叶）三鲜（色、香、味）”的特点。

品茶，和普通“牛饮”般的解渴大有区别。读过张宗子《陶庵梦忆》，总忘不了他写自己从杭州到南京为品茶而专程去拜访闵老子的经过。短短数百字把闵老子这位深谙“茶文化”的高人写绝了，把茶的高品位也写绝了。中国人在生活中创造文化、享受文化的天赋使人惊讶。在北京时，我的一位邻居——住在破庙里的一位清洁工人，下班后首先忙于照管他种的一盆菊花和一盆兰花。菊花栽在一把破茶壶中，只有一朵紫菊开在茶壶嘴上；兰花则在一个破蟋蟀罐里开花，冬天清芬四溢。这和闵老子品茶可以相互辉映，可惜没有张宗子这样的文章高手把它一一记录下来。由为解渴而饮茶，提高到欣赏茶的色香味，产生出像碧螺春这样的名品，这就是中国人在生活上的文化享受。

在20世纪80年代，碧螺春在苏州茶叶店里，售价每两就以百元计。但那天听主人说，真正好的碧螺春，茶叶店里买不着，多是洞庭东、西山的茶农自己留着



## 巴黎的街道

●周明

巴黎以名人命名的街道非常多，左拉、雨果、卢梭统统“走上”街头；巴黎还“盛产”画家，于是莫奈、高更、毕加索也纷纷“上街”。在巴黎第17区，有一条路名叫欧金德卡大道。欧金德卡是一位艺术家，他的浮雕《马赛曲》就镌刻在凯旋门上，不过更出名的是，他的半身像被印在百元法郎的钞票上。艺术家常常隔世才被肯定，令人感叹。

政治人物的大起大落，巴黎人在路名中就已看尽了：丘吉尔、肯尼迪、林肯、列宁……巴黎几乎每年修正一次地图，而每次总有人被“除名”。有人开玩笑说，在巴黎买古董不如买地图，巴黎的地图第二年就成古董了。

巴黎不愧为艺术之都，不仅路名有特色，路牌亦是标新立异。巴黎街头的路牌全部是用搪瓷做的，蓝底白字，样式精美，新颖大方。可能是太好看了，以至于路牌常常无缘无

故地消失，成了收藏者的囊中之物。在巴黎，收藏路牌比集邮更赚钱，据悉希特勒大道的路牌已经升值到5位数美金了。只是这样一来，可苦了市政当局，不得不专设8名工作人员，每天巡查巴黎近8万个路牌。

初到巴黎的人看见宽广的

香榭丽舍大街，以为这条可以升降波音747的12线大道是巴黎最宽的马路了，其实，它只排名第三。巴黎最宽的大街给了他们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英雄福塞，有120米宽；其次是御座大道。巴黎最窄的街只有60厘米宽，连个胖子都挤不进去，名叫迪埃走廊，位于拥挤、古拙的拉丁区。

叫总统与小巷为伍，是法国一大特色，法国的总统府建在宽不超过10米的街上。但是，这条街却是巴黎出售最名贵商品的街，无论香水、时装，无一不昂贵，行走在街上的不少人是世界豪富、名流，这条街也是巴黎美女最多的地方。

巴黎的最高处在电报街，可能是因发电报要居高临下。最低的地方呢？水往低处流，找水塔街就对了。另外，巴黎还有九泉路、坟场路……

（张欣摘自《知识窗》，Getty Images供图）

在家里尝，偶然送一点给至好亲朋作为隆重的馈赠。碧螺春是江南人爱好的名茶，已故名画家张光宇的夫人现在还健在，已年近九十了，住在北京，每逢有亲友南来北往，总是托买碧螺春。同吴祖光、丁聪一起办过《清明》杂志的袭之方兄，定居苏州，每年到北京，都给张夫人带碧螺春。我自己是个俗人，对于茶没有特别的偏爱，只要是好茶，杭州的龙井、祁门的红茶、福建的铁观音、普洱的沱茶，我都爱好。我妻子的家乡富春江两岸，也以茶名。明、清之际，官府催贡，茶农甚以为苦，诗人韩翃曾有“富阳江之鱼，富阳山之茶，鱼肥夺我命，茶名破我家……”之咏。富阳安顶村的“岩顶”，至今有名，有“十里茶香”之

称。在北京时，每年也收到从她家乡寄来的新茶。

正如书法，有人爱王羲之父子，有人爱张旭、怀素，也有嗜米芾如命的张五常教授。中国土地辽阔、文化悠久而丰富，各有所好是很自然的。喝茶也是一样。潮州人、福建人，以小壶泡极酽的铁观音，浓烈异常，也是十分有名的一种茶道。我也爱喝这种据说在旧时代足以使人倾家荡产的名茶，可是因为喝的机会不多，幸而还没有养成嗜好。

七八年前洞庭东山那次喝碧螺春，却是我至今难忘的一次品茶享受。碧螺春和苏州人的性格有点相像，品碧螺春，有如“十七八女孩儿，唱杨柳岸晓月”，而不是铁板铜琶“唱大江

东去”的情调。唐代诗人卢仝在《走笔谢孟谏议寄新茶》中，写他“一碗喉吻润，两碗破孤闷”，直至“七碗吃不得也，唯觉两腋习习清风生”，这种喝法，绝不能用来喝碧螺春。

近年远在澳洲，亲友也常从远方寄来茶叶。有时闲坐藤萝花下，一杯清酌，情思也就自然地跟着茶烟轻轻地飘入故乡，言笑晏晏的故人，多年盘桓其中的破书残卷，曾经涉足的江南塞北，楚尾吴头，以至富春江小船上的鱼餐、苏州的碧螺春……“魂魄一时未入梦”！几时才再现这些欢娱呢？

“三十六陂春水，白头想见江南。”

（刘伶摘自新星出版社《明报·茶酒共和国》一书）



# 青葱岁月里的绿围巾

●周衍辉

我平生第一次收到的女孩子的礼物是一条围巾，墨绿色的，不是纯毛的，摸上去有些硬，针法也不够精致，但很暖和，围在脖子上，毛茸茸的，还有一股淡淡的清香。

我想要一条这样的围巾已很久了。那年，我16岁，上初三，开始讲究穿戴了。我有一件很漂亮的咖啡色羽绒服，里面套一件红色的毛线衣，鸡心领的，很好看。美中不足的是，我缺少一条围巾，既保暖，又能搭配出效果来的。可是我的母亲不会织毛线。在我的印象中，那似乎是年轻女孩子的专利，班上几乎所有的女孩子都擅长此道，一对银针或竹针，一团毛线，在修长手指的摆弄下，缠缠绕绕，上下翻飞，还不耽误聊天，真是神奇。我一直为没有一个姐姐而遗憾，否则，我也可以有一双漂亮的手套，或者一条暖和的围巾了。

那年隆冬的一天，我因为感冒没去上课间操。当教室里空无一人时，不知为什么，同桌桌洞里的一条紫色围巾引起了我的注意。虽然那条围巾有些旧，也有些脏了，但我还是鬼使神差地抽了出来，不自觉地围在脖子上，对着窗户玻璃左右端详……这时，教室的门突然被推开了，随着一股寒风进来的是坐在我前面的英子，她的脸冻得通红，搓着

手，可能是回来拿什么东西的。那一瞬间，我的脸“刷”的一下红了，想扯下围巾放回去，却已来不及。我窘迫极了，将围巾抓在手里，一时不知如何是好。英子一愣，随即好像明白过来，脸一红，冲着我笑了笑，说：“天太冷了，我回来拿手套。”说完，从桌洞里抓出手套就匆匆离开了。

坐在教室里，我的脸火辣辣的，难受极了。偷围别人的围巾本来就不是光彩的事，况且又让一位女同学撞见了，传出去我还能在同学面前抬起头吗？不过，当时我有一种直觉，英子肯定是不说出去的。怎么说呢，一是因为她和我外婆是一个村子的，相距也不远，两家的关系很不错的。另一个原因是，我觉得她好像一直对我有好感。比如说在课下她经常问我数学题；在上学、放学的路上，几乎天天都能不经意地碰到她；在我忘带课本的时候，她会悄悄地将她自己的书递给我，然后和同桌看一本；每次发下作文本，她会小声不响地拿过我的本子读我的作文……所以，就有个别好事的男生常常开我的玩笑。我总是一笑了之。

那时的我，瘦瘦的，其貌不扬，还有些腼腆，除了学习成绩好一点外，别无他长。而英子呢，应该说长得还是不错的，高高的个子，削肩、蜂腰、瓜子脸、尖下巴，肤色白皙，是个美人坯子。唯一让人遗憾的是她走路的姿势不好，有些罗圈腿，走路时还仰着脸。在我们当地有“低头汉子仰头婆”的说法，是说这两种人都是性情乖戾的人。事实的确如此，英子是班里有名的“小辣椒”，口齿伶俐，得理不饶人，很多男生都对她敬而远之。我自然更是没往别的地方想，平日里连话也很少跟她说。

但不管怎样，再见到英子时我还是有些不好意思。英子却像什么都没看见似的，跟同桌说说笑笑，连瞅都没瞅我一眼。我的心才慢慢放松下来。

过了几天，下午放学后我因事耽搁了一会儿，一个人骑着自行车急忙往家走。刚出校门，听见有人叫了我一声，回头一看，竟然是英子。她站在路旁，自行车支在一边。我疑惑地停下车子，看着她，还没等我说话，她快速地从书包里掏出一个鼓鼓囊囊的红色塑料袋递给我，说：“给你。”说完，脸一红，推起车子急匆匆地走了。

我一愣，打开袋子一看，是一条墨绿色的围巾，毛茸茸的，在寒风中竟像火一样灼痛了我的手指。我飞快地将围巾塞进书包，又前后看了看有没有人，才跨上车子飞一般向家奔去，心在怦怦直跳。晚饭后，我写完作业，回到房间，从书包里拿

